

# 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 读书收获心得体会

## 草房子(精选10篇)

学习中的快乐，产生于对学习内容的兴趣和深入。世上所有的人都是喜欢学习的，只是学习的方法和内容不同而已。心得体会是我们对于所经历的事件、经验和教训的总结和反思。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心得体会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篇一

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书就是像一把钥匙，打开知识大门。

残阳为书盖上了金纱，其中一本封面崭新的书最为突出，上面大大地写着鲜艳夺目的几个字——草房子。

我先卖个关子，各位稍安。还有一次桑桑脑洞大开，把蚊帐做成了渔网打了许多鱼虾，晚上有了鱼吃，结果他被妈妈大骂了一顿。看到这里，我捧腹大笑，那个桑桑是多么像我呀！我最喜欢的一个情节就是桑桑，看见纸月被刘一水欺负了，于是“保护主义”游上船，在船上和刘一水打了起来，最终以被打出血的代价把刘一水推下了水。我觉得双方很有正义感，我要学习这种精神，在同学遇到困难时给予帮助。这才是真正的好同学。

这本《草房子》有深刻的道理和精彩内容，心动不如行动，你们也来看看吧。

### 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篇二

最近我看了一本书，书名叫《草房子》。书中的主人公桑桑，他顽皮、聪明；秃顶的陆鹤，别人都嘲笑他，叫他秃鹤；不幸却又坚强的杜小康以及柔弱、文静的纸月。

这本书让我印象最深的就是桑桑了，他是油麻地小学校长桑乔的儿子。有时候桑桑的奇思妙想很疯狂，有一次，他拿蚊帐来捕鱼，结果挨了他妈妈一顿臭骂；还有一次，杜小康想攒钱买商品的时候，他知道了，他就卖了他心爱的白鸽借钱给杜小康用，我很佩服他在别人最困难的时候给予真诚的帮助。

秃鹤，其实他姓陆叫陆鹤，因为他没有头发，而且是个光头，所以大家都叫他秃鹤。大家都捉弄他，因此秃鹤很烦恼，所以常常在河边哭，想尽办法掩盖自己的缺陷，并且在节目中好好的表演秃头的角色，让同学老师对他刮目相看。看来只有相信自己，再丑陋也有散发光芒的时候。

纸月，一个内向的女孩，她字写得很好，而且学习成绩也很好。有一次，她把妈妈亲手缝制的书包和家里的青菜、鸡蛋都送给了桑桑，真是善良的一个女孩。

杜小康曾经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人。有一次他父亲做生意亏了，从此家道中落。有一天晚上他父亲病了，为了治好父亲的病，他家已经一贫如洗，杜小康也就退学了，没有钱上学的杜小康只能和父亲一起放鸭子去了。当他们等到鸭子要下蛋的时候，鸭子游到了别人的鱼塘里，把鱼苗全部吃光了，于是船和鸭子都被扣留。但是他没有被困难屈服，重新挑起了生活的重担。

这就是《草房子》里所有人物的故事。他们的故事告诉我们，面对困难要挺身而出面对它，逃避只会越陷越深，没有尽头。

### 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篇三

时间在岁月的长河里奔流，我们常常有这样的感叹：“阳春三月春风起，转瞬间，已是金秋九月桂飘香。”时移世易，只有友谊等字眼是永恒不变的，永远是岁月长河中一颗璀璨的明星。

友谊如茶，只有细细品尝才能透过平淡，品出清香；友谊如泉，只有走过山路才能走近泉水，得到清凉；友谊如树，只有流过汗水细心培植才能背靠大树，享受绿意……没有一个人不需要友谊。

桑桑是油麻地小学的学生，六年的小学生活是多彩而充实的。独住老人秦大奶奶很寂寞，桑桑经常陪她说话；桑桑对他的鸽子产生了怜悯之情，就把柜子改成了鸽笼；桑桑看人家打鱼，很眼馋，把蚊帐改成了网，打到了3斤鱼虾。他很调皮，但也很懂事，他行为可笑又成绩优异，他乐于助人又时常耍人。桑桑就是这样一个乐观、真诚、调皮却内心充满对他人的友谊的男孩。

美好的生活，需要这样的友谊。

要想在群体里合群乐群，要想把合作的事情很好地完成，要想品到友谊之快乐，要想享受友谊带给你的快乐，就要真心地与人交往，建立友谊。让我们细细品味友谊之茶，品味那淡淡的却能回味无穷的清香。

友谊是人间的最美，它的力量是永恒的。

## 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篇四

《草房子》的文笔极其优美，写了作者已远去的小学生活，这种看似平常实则并不简单的生活，我们现在的时代难以经历，但我们都能体悟得到，那种发生在还未长大却向往长大的少男少女之间的纯真故事，有许多偶然，但也是必然。看书的时候，我仿佛穿越到桑桑的身边，同他一起把碗柜改成了鸽子的“高级别墅”，把蚊帐做成渔网一起捕鱼……和他一起淘气；当他生病并被诊断为绝症的时候，我也几乎要绝望了，终于在名医的治疗下，桑桑痊愈了，我流下了高兴地泪水。我们一起经历了那一段刻骨铭心，看到不幸少年与厄运抗争的悲怆，见证残疾少年对尊严的坚守……在这所其实并

不大的草房子里，每一个故事地上演，都动人心魄，每一段经历都催人泪下。

书中的人物的描写非常有特色，给人启迪。在“秃鹤”的行为中，我们体验到了什么是真，什么是纯。在“细马”的身上，我们体验到了什么是美，什么是善。在杜小康富有戏剧性变化的生活中，我们体验到了什么是忧伤，什么是勇气。即使学生之间有着各种各样的伤害，但是孩子的心底还是纯真的。这种感情也正是我们这个年龄最为珍贵的东西，是最值得我们珍惜的情感。

读完《草房子》，我久久地沉浸其中，久久地回味书中的每一个情节，每一个人物。这一切的一切都散发着人性之美的光辉，不断地冲击着我的心灵。也请同学们走进《草房子》，走进油麻地的世界，看看你有着怎样的感悟吧。

《草房子》这本书，描写了主人公男孩桑桑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内他和他的朋友们经历了许多看似寻常，但又令人催泪而下，撼动人心的故事。让他们获得了刻骨铭心，终生难忘的启蒙。在这部长篇纯美小说中，我最喜欢的是杜小康。

杜小康是杜雍的儿子，他家是油麻地首富，家底最厚实，房子也是油麻地最大最结实的一栋。说道我为什么喜欢他呢、并不是因为他家最有钱，而是因为一，虽然他家有錢，但他不骄傲，更不会以自己家的权势仗势欺人；二是因为他的学习成绩很好，除了好学生纸月能跟他比以外，谁都比不了。所以班长也一直是他当，也正是因为这两点我敬佩他，喜欢他。虽然最后他倾家荡产，但他也没放弃。

我喜欢《草房子》这本书，因为这部作品格调高雅，由始至终充满美感。这本书让我懂得了要珍惜友谊，珍惜青春，珍惜时间。

《草房子》讲了主人公桑桑的小学生活，中间有各种各样的

故事，特别是最后那章，讲桑桑得了一种怪病，父亲带他走了许多地方寻医，可依旧没有好办法。那几天，桑桑天天都会去温幼菊老师家里。由于温幼菊经常熬药。所以屋子里弥漫着药香，于是就有了一个别名“药寮”

温幼菊会给桑桑讲她的童年故事，还会给桑桑唱一首无词歌。温幼菊小时候父母就去世了，是奶奶抚养她长大，奶奶只留给她两个字：别怕。这是她最珍贵的财富。在她12岁那年，她得了场病，奶奶用含着慈祥、悲悯的眼神对着她说：“别怕。”她17岁那年，奶奶永远地走了，她却从奶奶的目光中懂了“别怕”

读到这儿，我的眼角也不觉湿润了，“别怕”。这个沉重有力的词语也深深刻在了我的脑海之中，人生就像迷宫，处处都是死路，还有那无数的墙壁，“别怕”告诉了我应该每时每刻都去求知，去探索，去饱览无限风光，去感受；别怕引领了我走入人生。人生的迷宫不可能没有墙壁，不可能没有死路，没有墙壁的迷宫如同白纸，同样，没有挫折的人生也毫无意义，面对挫折，你有两条路，一是放弃，二是站起来继续。走第一条路，注定你的一生将平凡；走第二条路，你的一生将辉煌。

《草房子》让我想到了我的父母，让我懂得了“别怕”还有面对任何事情都要坚持不懈，遇到挫折要站起来继续。

在这个暑假，我继续开始小书虫之旅。这次，我有幸与著名作家曹文轩的《草房子》为伴旅行。这部作品描绘了男孩桑桑的六年小学生活，这六年间经历的许多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终身难忘的人生启蒙。

书中人物众多，却给我留下了不同的印象：桑桑善良、天真、有点天马行空、包括有点像懦夫；杜小康诚实、敢作敢当、包括有点儿傲慢；纸月美丽善良；秃鹤有强烈的自尊心。还记得，桑桑和杜康一起玩火烤红薯，不小心酿成火灾，幸好火势并

不大，村民们及时救火，否则整个村子都将毁于一旦，校长逼问同学，杜小康便第一个站起来承认是玩火者之一，而桑桑经过校长父亲的逼问下才肯承认。就这样，桑桑在同学们面前总抬不起头，在同学眼中当着懦夫的角色。杜小康在同学们面前总淡定自如，在同学们眼中当着英雄的'角色。书中那一个个生动有趣的故事，告诉我一个个生科的道理：秃鹤告诉我外表不重要，只有你的内心是美丽的，那才是真的美；细马告诉我要孝敬长辈，即使不是亲生父母；桑桑和温幼菊告诉我，疾病不可怕，害怕疾病才可怕。

一个个小情节，曲折而又充满智慧，荡漾于“旅行”的悲悯情怀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日趋疏远，情感日趋冷漠的现代生活中，显得弥足珍贵，格外感人。曹文轩曾说过：“美的力量绝不亚于思想的力量。一个再深刻的思想都可能变为常识，只有一个东西是永不衰老的，那就是美。”我慢慢发现，这个《草房子》就隐藏在我们的生活中。

莎士比亚曾经说过：读一本好书就像是和一个高尚的人谈话。最近，我读了一本书《草房子》。

这本书是曹文轩叔叔写的一部长篇小说。桑桑是一个调皮可爱又聪明善良的小男孩。这本书讲述的是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童年生活。叙述着一个又一个催人泪下的故事。当我看完每一个故事时，我的眼泪像断了线似的哗哗的流了下来。秃鹤对尊严执着的坚守，最后，却变成了让人又想笑又让人感到很心酸的悲喜剧。我深深的被故事情节所打动了，我已经把自己当成了那个叫桑桑的男孩，与桑桑同喜同悲。当我听说桑桑得了一种治不好的病时，我整个人都觉得不好了，我害怕桑桑会离开这个世界，我心里难受极了，但我始终认为桑桑不会死的，他会一直活着的！不过桑桑他的那种怪病，最终治好了。当我看到这个消息后，我的心里就像海浪拍击着海岸一样久久不得平静下来。桑桑是落入凡间的小精灵，他穿梭于油麻地的每个角落。桑桑给我们完美、深刻的的诠释了苦难中美的含义。曹文轩叔叔使我们跟随着

桑桑的内心世界，去领略着他独特的人格魅力。

风越过油麻地吹到草房子，飘来一阵阵醉人的芬芳。

读了《草房子》这本书，让我流连忘返，一会儿让我喜出望外，一会儿让我泪落如珠好像我正在亲身经历着这件事。

纸月我很喜欢。她是个内向又善良的小女孩。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她没有爸爸妈妈。只有一个又当爹，又当妈的慈祥的奶奶。为了不让奶奶为自己担心，当板仓小学的男生欺负她时，她没有告诉奶奶，只是自己默默流泪。直到桑桑帮助她把板仓小学的男生打跑后，默默无闻的她才露出一丝微笑。善解人意的她话不多，却总能帮助别人。有时，一直默默无闻。

桑桑是一个小男孩，他喜欢做出一些夸张的事。但从纸月来了之后，桑桑变的文静了。当桑桑要拿起没洗的萝卜吃时，纸月那双会说话的眼睛看了看桑桑，好像在说：桑桑，很脏，别吃。桑桑就不吃了。还有一次，桑桑在踢足球时被人咬了，但还是抱着足球不放，直到进了球门。纸月见了，看着桑桑纸月的脸上露出紧张与开心。纸月帮桑桑改变了性格。

这时，我想到了我的一个邻居男孩。是一位“调皮大王”，很会撒娇。有一次，我们一起去公园玩，一到小池塘那里他就下去捉鱼，但我一不注意，他就成了“落汤鸡”了。我生气的盯了他一下，他好像知道了我的意思，但还是不上来，我突然想起了老师教我们的话，我也跟他说了一些道理，他上来了。我们又去了娱乐场所，但他知错不改，偏偏从滑梯板上爬上去，真不乖。我又说了一些道理。他这次听懂了，乖了很多。

《草房子》这本书，他给我了深深的教益，他将永远闪耀着光芒！孩子的世界是纯真的，从孩子的行动中，体验到了什么是责任，什么是力量。

读了《草房子》这本书之后，我想对其中的人物进行深入研究。

一天夜里，我梦见自己去买10元一斤的柚子，三斤不到一点，摊主收我30元，我很不开心，据理力争只肯付27元。当我递给店主50元时，店主没在意，随手找了73元，我拿到钱后立即明白店主弄错了，但却不想告诉他，并立刻拿起柚子钱慌慌张张的“逃”走了。我跑的很快，害怕店主追来要钱。突然，曹文轩如神兵天降般出现在我的面前，指着我呵斥：“你这个不要脸的谷苇”，顿时，一大群《草房子》的读者把我团团围住，大声骂我：“可耻的家伙，真不要脸！”吓得我冷汗直流，从梦中惊醒。我睁眼一看，面前只有熟睡的妈妈，环视四周，噢！原来是一场梦，真是虚惊一场。

虽然，只是一场梦，我却大有感触：千万不能当一个占他人便宜的人，而应做一个诚实可信的人，这是最重要的！

## 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篇五

曹文轩曾说过：美的力量绝不亚于思想的力量，一个再深刻的思想都可能变为常识，只有一个东西是永不衰老的，那就是美。而《草房子》的美，就好比这句话。

那里有被水洗刷过的天空、绿油油的稻草、清新的空气、金色的草房子、美丽的白鸽、小片夹杂着小花的草丛、充满欢声笑语的油麻地小学、纯洁无瑕的童年谁不想拥有呢？这一切我都曾有幻想过，如果我也生活在那儿该有多快乐呀！美丽的景色，给人无限的遐想，那是一种景色上美。

如果说一个人的人生只有开心的童年，那还有什么意思呢？而且人不可能只有快乐的童年，桑桑也以前痛苦过，他得过一种怪病，去过大大小小的诊所、医院，喝过无数次苦药和偏方，我担心得流下了眼泪，因为像桑桑这样拥有完美童年的



孩子，以后的路还很长。温幼菊老师也带过桑桑去她的药寮里，为他重新干起煎药，给予他活下去的鼓励。最终他顽强的生命力战胜了病魔。在那黑暗的几个月里，他变得懂事了，不再像以前那样顽皮了。桑桑的坚强是一种胜利的美。

给我最深印象的还是秦大奶奶奋不顾身地下去救乔乔，差一点就献出了自我的生命，这不就是我们正所寻找的雷锋精神吗？可是，人算不如天算，秦大奶奶在一次拉就快要落水的学校里种的南瓜中，滑入了水中，被水淹死了。这次，我悲哀得留下了眼泪，为秦大奶奶的雷锋精神，我想对秦大奶奶说：秦大奶奶，好人有好报，你一路走好。秦大奶奶的精神也是一种舍己救人的美。

作者笔下的《草房子》是虚幻的，但他却在我身上盖起了一个金光灿烂的草房子了。

## 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篇六

桑桑是一个小男孩，他喜欢做出一些夸张的事，而六年的小学生活却让他没齿难忘，在这六年中，他经历了无数感人的故事：这些男女无瑕的真情，同学间天真的友情……他从这些故事中，明白了：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在他的心田里埋下了“爱”的种子。

陆鹰是个长着光光脑袋的孩子，因此，大家都叫他“秃鹰”，他充满无助与孤单，被叫“秃鹰”的他常常小镇水码头最低的石阶上，望着波光粼粼的湖水发呆‘流泪，但是，他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谁说没头发就丑，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着坚守上的，可见，孤单‘尊严的伤害并不是不成功的理由，只有自己相信自己是的”解药”纸月是个内向、善良的小女孩。

白雀是一个十分漂良的姑娘，她有一副好嗓子，不洪亮，不

宽阔，但银铃般清脆，她不仅外表美，而且心灵美，这就是真正的美。

初次看到细马这个名字我还以为是只马的名字，但后来才知道他是岳二爷与岳二妈从岳大爷家带来的岳大爷最小的儿子，他长的很精神，喜欢笑，十分爱说话，在油麻地小学，他变了，变的孤单，无助，没有人听的懂他满口的江南口音，他感到一个哑巴才有的压抑，他是那样的可怜，这使他不想要再上学，他去放羊，以此来填空他最脆弱的地方，几次交谈，使桑桑和他成为了朋友，他那顽强的品质十分另人敬佩。

这本书魔力般的吸引了我，我与文中的小主人公桑桑同乐同悲，当看到桑桑生病时，我哭了，第一次为书中的主人公而哭，我怕，怕桑桑会死掉，我对着天祈祷，保佑桑桑能够度过难关。

人生无处无真情，在《草房子》里，我看到了另人落泪的真情。

## 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篇七

读了一个多月的《草房子》，写了几张导读卡，我了解最深的是杜小康。

他这个人物和我很相似，要强、好胜，而且荣誉心强。我在班中一定要拔得头筹。每次考试我都心惊胆战，生怕自己的地位不保，每次都想尽力地融入到团体之中。

但我和他还有些不同，相较于杜小康，我更愤世嫉俗，没有他那样随意洒脱。我可能会因为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发火。而且，我在小城市过得顺风顺水，没有过什么灾难、大风大浪，所以不太能理解所谓的“绝境重生”的感觉。

在同学交流导读卡时，我更全面地了解了杜小康。他能在逆境中乐观面对生活，能从一丝细微的发现中豁然开朗。但……我根本就没什么悲苦经历，更没有“好友生病”、“意外发生”等事情。在这种平静安逸的生活下，我感觉渐渐有一种随遇而安的状态，毕竟，生活就让我这样……碌碌无为，我现在也不太能真正理解生活的意义。

看到桑桑因疾病而居无定所，看到纸月的离奇身世，看到杜小康的坎坷人生，我觉得他们小小年纪就能背负这么多，由衷地感到敬佩。他们能在如潮水般的打击中挺过来，没被击倒，最后拨开云雾见太阳，找到归宿。他们这般，让我羞愧不已，我在安宁的日子中长吁短叹，愤愤不平，甚至悲观消极。他们的所作所为让我重新理解，哪有什么所谓的灾难困苦？所以，珍惜当下安稳、幸福的时光吧！

我确信生活总会有意外发生，是不可能预料的。《草房子》的中故事，虽然我并没有经历过，但他们是那么真实，那么贴切生活，明明坎坷，却让人为之感动，心也随着剧情跌宕起伏。杜小康、细马、桑桑挺过灾难，在度过困境后豁然开朗。当合上书，我为这些重获新生的少年开心；当重新面对现实世界，我的心平静、明朗。

读了《草房子》这部书，又与同学们一起交流，让我明白了生活的意义。漫长的人生旅途，难免会遇难到种种困境，我们需要的是积极地乐观地去面对。艰难困苦，玉汝于成。彩虹总在风雨之后。

## 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篇八

我一直很喜欢曹文轩的书，曹文轩写出的文章总有些淡淡的感动，文章中描述的故事总是以主人公桑桑为视角描述一些看似寻常，却又催人泪下、震撼人心的故事。这些并不起眼的普通人在曹文轩的笔下变得更加高尚、更加深刻。

我印象最深刻的是秦大奶奶，她将一生奉献给自己心爱的土地，但是无奈那里要盖学校，将秦大奶奶划分到一间校内寒酸的小茅屋。秦大奶奶一直在破坏学校，以至于校内人谈起她就不禁咬牙切齿地骂她“可恶的老婆子”，可是桑桑却理解她、同情她。后来秦大奶奶救了一个小女孩，大家对她的态度转变了，秦大奶奶也变得友善起来。最后，秦大奶奶死了，淹死的，可却因为学校的南瓜掉入水中，想解救南瓜而溺水身亡。

读到这里，我突然恍然大悟：秦大奶奶的“可恶”其实一直是因为不被人理解失去心爱土地的悲痛。可我却有些淡淡的忧伤，再回过头看秦大奶奶的行为，便也没有那么厌恶，而是多了一份理解。

或许世界上其实没有恶人，其实换个思路来看待别人，世界上就会多一分善意和理解。

## 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篇九

读完这本书好长时间心中总有一种欲说还休的感觉，每每想起里面情节，总感觉思绪太多，却一时说不出。那就权当理理吧。

1. 第一个关注的点在桑桑和纸月的那种懵懂的友谊。纸月几天来都是上学迟到，桑桑就想知道为什么的这种心情以及桑桑打小无赖的那个桥段虽说显得比较俗气，但是在作者的笔下却跃然纸上。而且不光如此，记得小时候我家邻居的外甥女(已经不记得叫什么了)每个暑假都会到他家住上一个暑假，因此经常在一起玩耍，一起久了之后也似乎有了作者笔下的这种懵懵懂懂的情谊，暑假于我而言更是一种苦苦的期盼。

3. 再来说说桑乔。对桑乔来说，桑桑经历的生死更应该是他

经历的生死，所有的恐惧、无力、绝望、甚至已经心死麻木，再到之后的绝处逢生，他重生了一次。看到他丢掉“尊严”拿起猎枪陪桑桑度过最快乐的“最后一段时光”那里，桑桑的每一声笑都刺痛着心。

5. 每个人在这个世界上都会有很多苦难，有些苦难可以选择、然而更多地是选择不了的，记住那句话，别怕。细马、秦大奶奶、白雀，每个故事都是那么富有人情，美。

## 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篇十

暑假里我读了《鲁滨逊漂流记》《小王子》《草房子》等书，其中我最喜欢看《草房子》，让我深受感触。

《草房子》里有很多故事，其中我记忆犹新的是《细马》和《药寮》。这个故事中讲述了杜小康一家在麻油地是最有钱的，他家开了一个杂货店。杜小康不但成绩好，而且别人没有的东西他都有，比如说皮带、自行车等，还有一次老师让全班同学带镰刀，有许多同学都没有钱买，他一个人拿来几十把镰刀给了他们。但好景不长，因为他爸在油里渗了。水，弄得破产了。只好卖鸭放鸭，让鸭生蛋换钱，但鸭进了别人的鱼池，吃了鱼苗，最后只剩下了几个鸭蛋也送给了桑桑，他有摆摊卖文具之类的东西，看到这里我觉得杜小康是一个非常善良、勇敢，敢于去挑战现实的人。

《细马》讲述了邱二爷家没孩子你是到大哥那里养了一个最小的儿子细马。细马只会说江南语，到了学校很难和同学沟通，天长日久，她就不去上学了，在细马眼里邱二爷很喜欢他。又一次细马惹怒了二妈，二妈赶细马回老家，事有凑巧，正赶上洪水泛滥，淹没了他的家，邱二爷生病了，细马卖树给他看病，厄运接二连三地缠着邱二爷家，细马就改变了回老家的主意。但没过多久邱二爷走了，邱二妈发疯了，细马不顾艰辛终于找到了邱妈。从此两人相依为命，系马放羊攒了一笔钱为邱妈建起了一个大房子。这真不会是顶天立地的

男子汉。

《药寮》里讲了桑桑把爸爸奖到的本子撕了，爸爸很生气，打的桑桑有了肿块，后来病情越来越重，父亲百般呵护她也无济于事，最后得知有一高人能看好这个病，父子俩千里迢迢、日夜兼程地跑过去，桑桑终于获救了。这个故事让我知道了父爱如山的道理。

《草房子》是一本精彩的书里面有许多值得我们学习的东西，你一定要去看看喔！